

办理结果分类：B

忻城县水利局文件

忻水答复〔2021〕 11 号

签发人：刘剑忠

关于对忻城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13 号提案答复

苏惠姿等代表：

您在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马蹄村古排屯完善人饮工程的建议》的议案，由忻城县人民政府交由我局办理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17 年底由我局组织实施的古排屯饮水工程，上级下达总投资 104 万元，经财审及招投标后，施工合同价为 85.3186 万元，审计结算价 58.1375 万元。工程于 2018 年 12 月 4 经村委代表、县水利局、红渡镇代表共同验收并移交村委。原设计建设内容为：安装消毒剂投加器一套，一台井用潜水电泵，新建泵房、一座 150 立方高位水池，打一口机井，安装管网等。由于施工区已有泵房，潜水泵，所以未重复施工。机井经施工方多次勘探，未能打出新水井，沿用旧水井，因此工程结算时已取消打井、泵房、潜水泵施工费用。我局于 2018 年、2019 年先后委托打井施工队至古排屯打井勘探，由于自然条件问题，未能打出水源，现古排屯管网已连通古房村凌好水厂管网。



承办人及联系电话：陈毅扬 18378268720

抄 送：县人大办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